

证券代码：002140

证券简称：东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9-001

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安徽省安庆高新区山口片区综合开发 PPP 项目 中标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工程中标概况

2019年1月9日，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东华科技”）收到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本公司与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化建工程集团北京建设投资有限公司、中铁（上海）投资有限公司、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，中标了安徽省安庆高新区山口片区综合开发 PPP 项目（以下简称“该 PPP 项目”）。

该 PPP 项目的采购人为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，采购代理机构为上海济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；该 PPP 项目建设投资总投资约为人民币 1,326,935.5 万元，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20%，合作期限为 15 年。

二、采购人及联合体情况

（一）采购人基本情况

该 PPP 项目的采购人为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，系安庆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。本公司与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发生业务往来。

（二）投标联合体基本情况

在该 PPP 项目投标工作中，本公司与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化学”）、中化建工程集团北京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建投”）、中铁（上海）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铁

投资”）、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化三建”）共同组成联合体。中国化学、北京建投、中铁投资、化三建、东华科技将与政府出资人按照 25%、15%、35%、2.5%、2.5%、20%的持股比例共同组建项目公司。

1、中国化学：成立于 2008 年 9 月，性质为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、国有控股)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109356445，住所地在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 2 号，法定代表人为戴和根先生，注册资本 493300 万元人民币，主要从事对外派遣实施与其实力、规模、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，建筑工程、基础设施工程和境外工程的承包，化工、石油、医药、电力、煤炭工业工程的承包，工程咨询、勘察、设计、施工及项目管理和服务，环境治理，技术研发及成果推广，管线、线路及设备成套的制造安装，进出口业务，房地产开发经营，工业装置和基础设施的投资和管理等业务。

中国化学的股东系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。中国化学是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，本公司与中国化学构成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0.1.3 条第（一）项所称的关联关系。

2、北京建投：成立于 2018 年 03 月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9MA01AXN41E，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(法人独资)，法定代表人为郑江先生，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，住所地在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号楼 A-6236 室，主要从事项目投资、投资管理、资产管理、股权投资等业务。

北京建投的股东系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，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本公司与北京建投构成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0.1.3 条第（二）项所称的关联关系。

3、中铁投资：成立于 2016 年 7 月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MA1FL2K34G，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，法定代表人为沈尧兴先生，注册资本为 150000 万人民币，住所在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华路 251 号一幢一层 1042 室，主要从事实业投资，建筑业，股权投资，项目运营管理，房地产开发等

业务。

中铁投资的股东系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。本公司与中铁投资及其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4、化三建：成立于 1962 年 12 月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400150228377Y，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，法定代表人为黄庆平先生，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人民币，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佛掌路东、耕耘路北办公楼，主要从事建筑安装、承包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等业务。

化三建的股东是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。本公司与化三建构成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0.1.3 条第（二）项所称的关联关系。

三、工程主要条款

1、项目名称：安徽省安庆高新区山口片区综合开发 PPP 项目。

2、项目投资情况：该 PPP 项目总投资约为人民币 1,326,935.5 万元，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20%。

3、建设范围：该 PPP 项目位于安徽省安庆市高新区山口片区，项目西起安皖快线，东、南临近皖河，北至站南路及现状山体，总面积约 21.05 平方公里。

4、项目运作方式：该 PPP 项目采用区域综合开发 PPP 模式进行投资建设，中国化学、北京建投、中铁投资、化三建、东华科技将与政府出资人按照 25%、15%、35%、2.5%、2.5%、20%的持股比例共同组建项目公司，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筹划、资金筹措、项目实施、运营管理、债务偿还和资产管理等，并在项目合作期满后，项目公司可就项目继续经营事宜与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协商，如未能达成新的协议，或需采购而项目公司未中选的，项目公司应将项目资产无偿移交给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。

5、项目回报机制：运作方式为 DBFOT，回报机制为可行性缺口补助。

6、建设或服务时间：该 PPP 项目合作期为 15 年。

四、工程中标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

该 PPP 项目计划总投资额约 132.69 亿元人民币（含联合体），按本公司在项目公司中所占比例折合为 3.32 亿元，建设期约 5 年，年均合同额占本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2.28%；该 PPP 项目的顺利履行，对本公司 2019-2034 年度的财务状况将产生影响。

2、对公司业务的影响

该 PPP 项目的中标和实施，有利于提升本公司在大型基础设施领域的工程和运营业绩，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，促进公司跨领域发展。

五、可能存在的风险

该 PPP 项目正式合同尚未签订，项目投资及相关履行条款等应以正式合同为准，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同时，该 PPP 项目建设及运营周期较长，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性，本公司及项目公司将采取措施力求予以控制。

本公司与中国化学、北京建投、中铁投资、化三建联合投资 PPP 项目，系关联交易行为；同时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属对外投资事项，本公司尚应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公司将按有关规定披露该 PPP 项目进展情况。

2、备查文件：安徽省安庆高新区山口片区综合开发 PPP 项目《中标通知书》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日